

夏聲

第五期目錄

學生時代之愛國愛校愛黨問題

保守心理

藝術與人生觀的混亂：Dante 著

歐美勞動問題之概觀(續)

參觀吳氏兄弟學校以後

評陶其情君的「治國學之預備學問」

既嫁之後(小說)

大夏即景(詩)

元旦(曲)

校聞

王社偉

艾偉

朱逸人譯

張銘鼎

許牟衡

曹約

葉生壬

楊金星

李菊休

定報處及通信處

上海膠州路大夏大學夏聲編輯部

報價

國內：郵寄半年大洋二角五分，日本朝鮮同。歐美各國郵寄半年四角。零售：每期銅元四枚。不通郵匯之處，得以中國郵票代洋，但以一及半分為限。

本刊編輯部特別啓事一

本刊原屬週刊性質，自本期起，改為半月刊，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本刊編輯部特別啓事二

本刊決於五月三十日發行五卅特刊，以資警醒國民耳目，敬希諸教授及諸同學對於愛國文辭及救國方略，各抒議論，踴躍投稿，是為至盼！

上海大夏大學出版

民國十五年五月十五日

第五期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北京圖書館藏

學生時代之愛國愛校愛黨問題

社偉

處今日的中國，不幸是一個富於感情，抱負不凡的青年，在學校裏做一個學生，設更不幸而做一個大學裏的學生，真是苦惱極了。一方面受環境的壓迫，不由自主的，加入各種社會運動；一方面因感情用事，理性不充，往往因片面的觀察，捲入旋渦。有主義而無方法，有犧牲而無代價，普通一般青年學子，大都犯此毛病。一意孤行，掙扎了許多時候，乃始恍然大悟，知其所得之結果，與其出發時所期望的目標，全然背道而馳，相去愈遠。可是，寶貴的光陰，熱烈的腦力，早已拋擲不少，大有往事追維，不堪回首的感慨！此種因心術虛的經歷，在今日學校裏的青年，實在感覺不少。最普通的莫如愛國，愛校，愛黨，三問題：

何以說，在今日的中國當一個學生最苦呢？在二十年以前的

中國學生，當全不曉得有這三個問題之存在，自然不會感覺有這三個問題之困難。當民族主義尚未輸入中國的時候，一般青年學子，舍蟲魚訓詁而外，自不會知道有愛國這一回事。在私塾制度之下，母校(Alma mater)觀念，無從發生，自然不會曉得有愛校

這一回事。在專制獨裁之下，政治機關，尚不容有政黨之存在，

何況學校。青年學子自不會感覺有愛黨這一回事。可是，在今日的中國青年，在學生時代所處的環境，是全然不同了。國勢危如危卵，難道還袖手旁觀不去愛她嗎？那是非愛不可的。歐美各大學的學生，無不兢兢焉愛其母校，難道我們不自長進，視學校如舍館不去愛她嗎？那是非愛不可的。歐美以黨治國，中國今日盛

倡以黨救國，大學生入黨，尤算不得一回事，難道在學校內已經入黨的學生不去愛黨嗎？那也是非愛不可的。可是，凡作一事，

愛的方法，然後愛國愛校愛黨乃能有效果。同時並須將國，校，黨，三種目標，看得清清楚楚，然後三種愛力，乃能分途並進，不致彼此互相衝突起來。不幸今日一般青年，正犯着相反的毛病。方法不擇，感情浪用，終日囂囂言愛國，愛校，愛黨，用心良苦，而愛之對方，並未感受絲毫之益處。理性未嫻，操切用事，有時愛之目標互相衝突，不能兼顧。愛起國來，便不能再愛校，於是愛校的口號，不得不取消了。愛起黨來，便不能同時愛校，甚至並不能同時愛國，於是害校，害國之舉動，亦有所不顧了。等到這種環境發生，青年學子之變態心理，亦同時發現，往往在一短時期內，同一青年，判若兩人，後數日之青年，與前數日之青年，不管實行挑戰。到了那個田地，難道精神方面，尚不痛苦嗎？

就國，校，黨三者比較起來，自然當以愛國為第一前提。草木庇其本根，人類愛其同種，愛國之心理，是與生俱來的。就現在世界文化而論，此疆彼界，弱肉強食，猶未能破除國界。國界一日未破除，在地球上任何民族，欲圖生存，必須自衛其國，這也是生存競爭，迫之不得不然的。可是，愛國之要素，重工作不重空談。青年學子，在求學時代，成材有待，毛羽未豐，止可端心致志，培養實力，為他日愛國的預備。講到實行愛國運動，犧牲寶貴的光陰，則殊覺不值。所以在歐美各大學的學生，在學校讀書的時候，除研究學術，潛淪理智而外，從未聞日揭愛國口號，終日奔走，以自擾而擾人。這也並不是外國大學的學生，愛國程度，弱於我中國的大學生；其中原因是容易明白的；

第一，愛國非空言所能了事，必須有貫徹其愛的工作。詩曰「迨天之未陰雨，取彼桑土，綢繆牖戶」，言愛國之工作，不可

豐富之智能。斷非張一隻空嘴，喊幾個口號，就可勝任愉快的。在歐美各國的大學生，口雖不提到愛國，却無時無地，不在那裏作愛國的切實工作。

第二，大凡一個國家，在國威發揚，國際地位強固的時候，用不着一般國民，杞人憂天，去倡言愛國。到了危急存亡的時候，一般國民為救死圖存起見，於是愛國聲浪，乃因之甚囂塵上。這也是老子所謂：國家昏亂，始有忠良，六親不和，始有「孝慈」的道理。歐美各國，威勢方張，正在擴張其民族帝國主義，以壓迫一般弱小的民族。故在國門以內，無須奔走呼號，倡言愛國，作無病的呻吟；

第三，就責任言，愛國運動，全民當普遍負責，不當諉之於一般尚未成材的青年。就地而言，官守責，首當其衝者，大有人在，尤不當波及於一般尚未成材的青年，所以，在歐美各國，即在國際戰爭，千鈞一髮的時候，猶不肯輕易停止青年學子的弦。在青年學生方面，亦明知他們所處的地位，已欲立尚未能立人，已欲達尚未能達人，雖為瑚璉之質，尚非大成之器，故甯肯在學校內養精蓄銳，預備日後擔當愛國的重任，不願意終日叫囂，耗損稍縱即逝的光陰；

不幸在今日的中國青年，所處的環境，可是大大不同的，自甲午戰敗以來，中國所受列強經濟方面，政治方面的壓迫，在在足使青年學子，熱血與奮起來。同時政府當局，不特不能代表國民，作積極救國的先鋒，反因緣為利，為虎作倀，實行專國的技倆。同時普通一般民衆，因智識幼稚，尚在天子穩穩的時候。一般青年學子，為熱烈感情所驅，有時且為野心家所弄，於是蠅蟻鼎沸，竟日呼號，犧牲全國青年的學業，破壞全國學校應有的秩序，以從事所謂「愛國運動」，「我們還讀書做甚麼？中國馬上要亡

了」。如是紛紛擾擾，已鬧得不少的時候了，所得的結果，到底還是怎樣呢？書是的確不讀了，國却愈鬧愈糟，恐怕亡國的境地，又更進一層了。

近數年來，社會上一般教育大家，見得青年學子，愈鬧愈凶，去題更遠，於是提倡「讀書不忘愛國，愛國不忘讀書」的格言。但是一般青年，狠感覺這句格言，在知行方面，難得合一，做到這一截，便顧不到那一截。換句話說，救起國來，便讀不到書，讀起書來，便救不到國，於是一般頭腦簡單，感情猛烈的分子，覺得二者不可得兼，乃採取「不讀書，不看書，不買書，」之「三不主義，考其癥結所在，皆由誤認愛國二字，知有目標，而不知有方法，故有此背道而馳的結果。

講到愛校，自然比不得愛國的重要。但因愛國連帶的關係，愛校亦是萬不可忽的。學校為青年學子陶冶訓練之地，公民教育之種種美德，都應該在學生時代，養成，因之學校為訓練社交，訓練政治之必經途徑。在中國前日私塾時代，離羣索居，下帷苦讀，兩耳不聞窗外事，一心止讀聖賢書，自然不知有愛校之必要。因之吾國舊日教育之最大缺點，即為一般學子缺乏公民教育。一旦出而問世，與社會相接觸，動輒格格不相容。自教育改制，學校林立，青年學子課本咿唔之外，對於人生觀念，團體生活，社會問題等等，尤應特別注意。可是，按之事實，唯之與阿，相去無幾，此傾彼軋，終日斷斷，猶不脫前日科舉時代之窠臼。因之在今日之中國，遂發生愛校一問題。其實在學生時代，愛校一事，能力有限，實行宜先，一揭口號，便落下乘。故在積極方面愛校，不外研究學術，登峯造極，琢磨道德，化民成俗，以提高學校之聲譽，增加社會之信仰。在消極方面愛校，不外無意，無必，無固，無我，勿為黨派之爭，勿鼓無風之浪。至於出校以後

，宜力社會，可以愛校之道，其途至多，俱空言囁哝，亦無存在之價值。歐美各大學學生，母校之觀念極重，所以愛校之方法，不外上述之兩途，並且此放在心裏，不掛在嘴邊。中國今日一般青年學子，八股時代之氣質，完全未化。因之在同一學校之內，或因地域之關係，或因黨派之主奴，彼此相視，有同寇仇，彼此互詆爲愛校，彼此互詆爲不愛校，相詆相詆之間，學校從此多事，愛者與被愛者均大吃其苦。

講到愛黨一層，自然又當在愛校之後了。黨之爲物，不過在現在人治尙未昌明，民德尙未淳厚時代之一種愛國的工具，有時用之不慎，也許是害國的鴆毒。論語曰，君子不黨，亦惟君子而後能黨。青年學子，氣質未化，感情用事，尙無運用此種工具之智力，青萍綠綺之利器，落於孺子之手，不能制敵，或反以自殺其軀，故一般學子，在求學時代，最好把政黨二字，暫行擱置。即偶爾聲氣相投，對於某種政黨，興味特濃，亦祇可採取一種研究探討的態度，萬不可毅然肯定，深閉固拒，對於該黨以外之意見，極行拒絕。在歐美各大政黨，重黨綱尤重黨德，在社會方面宣傳，大都出以光明磊落之手段。惟其如是，故各政黨，在社會上之信仰，至爲深固不拔，既不願以黨爭之故，將求學時代之青年，捲入政治旋渦，尤不依賴一般無學無勇之青年學子，爲之搖旗喊哨，虛張聲勢，故愛黨一事，即令掛名黨籍亦從不會擾亂青年學子之方寸。在中國今日一般之政黨，大都不能壓民衆之希望，即偶有二心，亦屬瑕瑜互見。因此之故，近年來政黨之宣傳目標，乃專注於心地純潔白，血氣用事之一般學校青年。每一政見提出之前，必先向青年學子，發一動員令，使之游街宣講，喊吶助威。青年學子，爲黨綱所束，不得不惟命是從，於是愛黨二字，遂成爲學校中不祥之物，一般辦學者談虎色變，而學生方面，

亦疲於奔命矣。

由上述的概略，可得一種結論。即愛國，愛校，愛黨，三事在根本上本不相衝突。不過就學生時代的地位論，一般學子，應研究其緩急先後之程序，目的與方法之區別，然後纔有效果，設令在中國今日一般學子，能明了當學生時代所處的地位，認定愛國爲惟一的前提，認定愛校爲愛國訓練所必經的途徑，認定愛黨爲服務社會時一種愛國的工具，則愛國，愛校，愛黨三者，均可並行不背，左右逢源。今日一般青年所犯的毛病，統由於自家地位，未能認清，因之之差之毫釐，謬以千里，致有倒行逆施的結果，往往因愛國的心理；而出於毀校，愛黨的主觀，而至於害國，在一般青年學子，苟清夜撫躬自問，當亦啞然失笑。中庸曰「物有本末，事有終始知所先後，則近道矣」，吾願中國青年學子，三復斯言。

保守心理

緒論

保守 Conservatism 是個相對的名詞，並非絕對的；所以解釋保守的意義，就要談到急進，看他們倆有什麼不同的地方。至於所謂反動，Reaction 改進，Liberalism 及進步 Progression 等名詞，也不妨提及和他們比較一下使我們對於各種界說愈有明瞭之了解。

保守心理屬於社會心理的範圍；但是社會心理學家對於此種問題討論詳盡者很少，一若此種問題並不重要者。其實，就吾國現在情形而論，主義充斥，黨派紛歧，急進的一日千里，守舊的故步自封；他們倆的心理究竟有什麼不同成了一個重要問題所以我想把他們研究一下，此篇專討論保守的心理，次篇將討論急進

的心理。

心理學是一種純粹科學。我們討論保守與急進的心理，祇敘事實，毫無成見，所以究竟保守的好，還是急進的好，並不一斷語。其實，好歹二字照哲學上講起來，誰都不能定。杜威說：「甚麼是好，我們頗難知道，至於比較的好我們還可以談談」。照他的話看起來好歹二字也是相對的並不是絕對的。我們談到保守與急進，也就是這個意思。

1. 保守與急進

界說與區別

亞爾卜 Allport 氏說：「從心理學上看起來，保守有兩種界說：第一是從衆的態度；同時代同環境的人見解舉止既各相同，在我一方面亦便獨異。第二是拘執成見，現正流行的許多思想，皆有歷史的背景。此種傳統 Tradition 既經社會上人們認可，誰敢推翻；有時大衆的意見忽然改變，我們若再泥守傳遞，就成為反動派了。」

魯特 Root 氏說：「保守派的人對於一切傳遞以為是神聖不可侵犯的；他們仰仗權威， Authority 藉作指導；他們也因習慣及經濟的原故，蒐各種種邏輯理由來維護現任或最近之過去。」

急進怎麼講他是與衆不同的，社會上的習慣雖然成立為社會上人認可的他却與之離異。

吳爾勿 White 氏說：「保守是一種態度，能使入平心的，認可的容納事物在改進派及急進派方面開放不願。保守派人不願改革，遇有急劇的變遷，必大加反對。照保守派的意思，對於社會上的關係，歷程，思想，信仰，文化等總想維持原狀，所以他們是站立不動的。一方面對於進步派及急進派既抵抗其花樣翻新，他方面對於反動派又態度冷靜。」

保守派之所以不贊成反動派的原因在：反動派趨向從前流行而現在道業的思想及組織。恢復原狀，現狀當然取消。取消現狀則一切習慣都不自由了。所以保守派不得不反對他們。然而保守派雖不贊同反動派，較之急進派還是接近。因為急進派的思想及行動他們是極端反對的。其對於改進派亦覺格格不入。因為保守派不但反對重大的變遷，就是新的事物及不熟悉的物都是懼怕的。

進步派介乎保守急進兩派之間。分具兩方較和緩的特質。進步派歡迎並且從事於漸進的及有秩序的改革。此種事從計畫上努力順着社會進化的方向可以做到。他們對於事並不像保守派之聽其自然，也不特別的懼怕變遷。但是他們對於急進派的變遷很怕有破裂及中斷的情事。急進派對於現在所有總想摧陷而廓清之，而代以他者。進步派則希望一點一點的重建起來，在改造的程中其新形式與內容。

急進為一種態度，具有這樣態度的人，對於社會上的關係及歷程或社會上全部的秩序復原有迅速的澈底的革新或革命。

3. 保守心理的派別

保守心理大別之可分為兩派：一是因畏懼或因習慣而保守，一是因自私心而保守。畏懼心有五種分述於后。

(甲) 未知之懼怕 Fear of the unknown

凡事尚未發生頗足令人懼怕，因為發生以後究竟如何，總要有一種新的反應去對付他。這種脫離舊習慣，引起新反應的動作在保守派的人是覺討厭的，是不高興的，甚至是懼怕。有許多迷信也由此而生。此種事既不知其所以然，又不知其所當然，祇得人云亦云。此種迷信並不是無知無識的所獨有的。現在科學門類非常之多，我們用學生之力專於一門也不敢說能窺其全豹。至於

此外所有知識則不能接收其他學者所研究了。假使有一位化學專家拿一杯有色的水對一位法律專家說：『這是一杯毒汁』那位法律家縱口尚非常，恐怕未必能領此水。此種懼怕就是未知之懼怕。

(乙) 未諳之俱怕 Fear of the unfamiliar

凡是一種刺激，必經多次反應始能成爲一種習慣。成了習慣則應自然若無所事。假使有一種刺激。不過偶然而來，反應次數又不見多，則此種習慣可算尚未養成。這兩種比較起來，於是有熟悉與不熟悉之分。熟悉的事在保守派的人是願去幹的，是不成問題的。若對於不熟悉的事，做起來頗覺得努力，頗不願幹，甚至於對於此種事實，而生畏了。

(丙) 比較的不熟悉之懼怕 Fear of the relatively unfamiliar

有兩件事我們都覺得熟悉，但是比較起來有與我們的權利衝突的；我們對於他不得不敬而遠之所以宗教家怕科學的發達了守法的怕有人擾亂秩序。

(丁) 怕受社會譴責 Fear of social Disapprobation

凡事一仍舊貫，則無問題，不受批評；不然，則社會就要譴責了。所以保守派的人不願冒這樣的險，免得「與衆不同」[有點特別]等名詞加諸其身。

(戊) 怕不受歡迎 Fear of unpopularity

有些人頗願作改進的事，但是不願先作，因爲這種事作起來社會究竟歡迎與否不可知。假使有人先幹下去，並未受人反對，他們也可追隨其後出風頭。具有此種心理的人在社會上到處都有，却不少例子呢。

因習慣而保守的有四派分述於后。

(甲) 拘執成見的 Craving for "Principles"

因爲人有這種心理，許多宗教才能維持到現在。宗教書上有許多信經是神聖不可侵犯的，神妙莫測的，信仰之者實在不敢批評一句。至於個人無論他贊或不肯總有他的人生哲學。這種思想是不容易改變的，從這一方面看起來，保守與急進具有同樣的心理，就是各執成見，不可更易。至於進步派則不然，他們與時勢之需要而交更其哲學。

(乙) 注重秩序的 Strong Sense of order

誠實的保守家常常顧慮到社會秩序。有的以爲變遷總是擾亂秩序，總是不法行爲。其實並不盡然。此派保守家既以社會秩序爲言一若此種秩序是神聖不可侵犯的，不應改良的。假使他們在社會上的勢力非常之大，那麼一件改良的事都做不成了。

(丙) 忠於原則，制度，思想，及個人的 Loyalty to principles, to institutions, to ideals and to persons.

忠心是一種特質。用來維護保守心理非常有用。他能使團體一致來維護個人。當戰爭的時候利用忠心更是有功。所以許多事待考察受批評的，一經號召，大家遂勇往直前不問他的所以然了。

(丁) 身體上的懶惰 Physical Inactivity

身體上的懶惰與保守心理有密切的關係。所謂懶惰並非一事不做不過不高興做耳。刺激較少的環境，反應當然較少在這種環境中生活的人若到了複雜的環境，刺激較多的環境，未免應接不暇，遂抱了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态度，敷衍了事，勉強生活，但不想改革，恐怕對於改革要消極的反對了。

上述的保守派不過因懼怕而保守，因習慣而保守，尚無私心存乎其間，至於第二派保守家就不同了。他們完全因自私自利而保守，所以他們就叫作自私的保守家。

這派保守家細分之有以下的二派

(一) 財富的保守家 此派保守家平日養尊處優，生活上所應有盡有他們所以如此享福，因為富有財產。財產之保守既為法律所規定，社會所承認，此後祇要能夠維持現狀，所有一切都沒問題了。假使法律完全推翻，社會思想變遷，他們的財產能否保守，養尊處優的生活能否繼續，誰都不能答復。所以他們俱怕失掉已有的權利，對於任何改革都是反對的。有財富的趨向保守却是事實，然而他們當中未必無改進者或急進者，不過此種改進或急進者在此派中究是少數耳。

(二) 小康的保守家 此派保守家小有財產，處現在情形之下尚能維持生活。改革以後所有的財產能否保守却是問題。假使不能保守，平日生活能否維持就難定了。所以他們想維持現狀，不願改革，歐洲的農人處境與此相仿，然而他們是並不希望因改革而增高其地位。非常守舊的在中國這樣的例子也很多。

保守心理與年歲差別

年歲差別與保守心理有很大的關係。普通講起來，年歲越大越趨向保守。至於應當保守與否却是另一問題。社會上有無進步至看當權者是老者還是青年。然而普通社會上都是推崇老者的。所以一國大政取決於元老院，鄉黨中也要序齒。在中國更是推崇老者，就是少年也要老成才好。除了戰爭發生非青年不可以外，在社會上遇事總是老者或比較年長者佔勢力。

我們從歷史方面看覺得改革的事都是青年人做的老者總趨向保守當法國革命的時候其中領袖十一人平均歲數不過三十四戈引 E. B. S. Gwin 氏從歷史上改新時期中找出十個例子來以為每一改新時期中其一打領袖人物之年歲平均起來在三十二至四十六至於反對改革，的領袖其平均年歲在五十四至六十六羅斯氏也對於

此也有研究，他說：「一八六七年推翻日本幕府的五十五人其平均年歲不過三十。然而日本卒因此而躋於強國之列。假使一九一九年巴黎會議中的四位主要人物是青年而不是老者，則和平會議亦或至於各當時行秘密外交之慣例致招國際間之仇恨」。

總之，老年人趨向保守並非思想退步，也不能援引生理心理學家之言，以為五十五歲以後腦子漸漸萎縮；而其重要原因在凡事經過考慮，成爲一種思想習慣。不願變遷，不知時過境遷遇新的事物，用舊的反應，如何可行？我們要知道，社會進化，無時或息。我們應當隨時求知，隨時革新，那麼我們的思想不至於陳腐了，我們的行為不至於頑固了。

保守心理與職業差別

(一) 律師 做律師的比較保守，因為他們對於各種案件總要「按例」事同一律，就好辦了；若事屬創舉未免束手。然而律師中未必無改進或急進者不過法律中之改革究較遲緩耳。

(二) 牧師 牧師是非常守舊的，他們對於聖經不敢妄費一詞。因為這樣有許多宗教才能夠維持到現在。數千年來爲社會進化所影響聖經上雖加了許多註釋，然而基本觀念豈敢推翻？

(三) 教會大學教授 在教會大學充當教授其思想上當然受束縛。假使他們的思想不與教會思想一致，當然要被逐了。所以他們趨向保守。

(四) 文學教授 在同樣情形之下 Other things being equal 文學教授較之科學教授趨向保守，因為科學各特實驗。假使經實驗而另有發明，科學家不妨改變意見。至於文學之變遷不如科學之速，所以文學教授比較保守，然而文學教授亦未嘗無改新家而科學家亦未嘗無保守者。

保守心理與風俗習慣

凡人生活於一環境之中，受了一種風俗的影響，遂成了一种習慣。要破除他是不容易的。所以印度人以頭頂物而不願用小車就是這個道理。吾國內地所有風俗非常陳腐而應改革。然而內地的人民習慣焉安之。不事變更其非保守性太深嗎？

保守與隔離

凡人由一環境轉入另一環境，相處數年，對於本來環境遂覺隔膜，數年之中雖有變遷也不了然，所以提及故鄉總是講述前幾年的故事。留學生在外洋多年的，每次講到中國情形不是現在的乃是數年前的。因為幾年來一切變遷他們都不知道。歸國以後居住五年或十年一提起外國又是五年前或十年前的外國了。怎麼能夠代表當時呢？因為隔離而趨保守是難免的，不過我們在談話的時候，應當加以形容詞，如幾年前某地之情形，方合乎科學，方不趨於保守。

結論

(一) 保守是個相對的名詞。人的保守性隨環境與年歲而變遷。在甲環境裏為保守派人在乙環境裏未嘗不可為急進派人，現時似覺急進，將來未必不屬於保守。關於論事方面，也有這樣情形：論及甲事在一團體中彼算保守者論及乙事他未嘗不可作急進者。總之保守是個相對的名詞，保守與急進無特別界限以劃分之。

(二) 保守性與人有益抑有損非本文所能討論。故本篇祇從心理方面述各種保守性而不論及吾人應當保守否否。

藝術與人生的混亂

英國 Percy Dearmer 教授著

朱遜人譯

正當前一世紀一般專注意於科學與商業的時候，却有忘記藝術

術在人類生活上的地位的一種廣佈的趨勢。同時在宗教界有一種很普通的觀念，以為倫理是須關係於虔信教的人的唯一的東西；十七世紀之清教徒及反革新運動中之天主教徒曾實行了這種由中世紀的僧侶所遺留下來的嚴肅的或出世之觀念。藝術已漸為人們視為一種無關緊要的，很刁頑的閨女，是為端莊的人民所避開的。當然的，十九世紀的偉大的創造的思想家——偉大的散文作家，詩人，音樂家，繪畫家——是不和這個表同情的。他們在他們的心靈的深處曉得藝術是怎樣的重要。而且恰巧十九世紀產出了文學，音樂，圖畫的出品，使——假使我們把這出品從全體看來——這一個世紀成為歷史上的最能創造的一世紀：這世紀以 Wordsworth, Coleridge, Keats, Shelley, Blake 開始，包括着 Dickens, Tennyson, Browning, Goethe, Balzac 還有其他許多許多作家。這世紀產出了差不多現在世界上偉大的音樂的一半，給我們許多很好的雕刻家和繪畫家，雖然這些作家中沒有一個如古希臘及十三世紀到十九世紀的中間的作家一樣的偉大但是像 Rodin 和 William Morris 的名字使我們記起藝術批評，所謂美物的理論的欣賞，差不多是十九世紀的創造物。

因此在一方面之十九世紀的科學家，虔信宗教的平民及一般國民，與他方面之富於創造的大天才，詩人，及其他的藝術家的中間，乃有了思想上的衝突。同時發明家，製造家，與一般的國民很勤於發財；他們通例不愛美的事物，其結果歐洲可愛的古舊的城市都被毀壞了，却醜陋地重建築了一下，於是世界上佈滿了拉圾，穢物，及種種不雅觀的建築物。十九世紀碰着了——一個美的世界，遺留下一個醜陋的世界——把這世界佈滿了荒瘠的及誇耀的不誠實，污穢醜觀，和歷史上未有的一種卑下的街道。現在什麼人都想逃避這樣的遺產走到鄉下去——就是說到歐洲的那種地方去

，這地方是十九世紀影響不到的。

這個非但是美學上的醜陋，而且如我們說過是道德上的醜陋。這個表現了一些卑鄙，驕傲，和凶暴正在實業時代之中心點。我們仍沒有（而此事却是有意義的）什麼字來代表這個現代的美學上的罪惡。「醜陋」這個字是很不妥當的。我們需着一個字來代表在 Mr. Sinclair Lewis 的「大街」(Main Street) 一書中所形容的人生的全體的觀念。這位多能的作家或許沒有宗教的問題在心裏，但是他是一個銳敏的觀察家，所以我們不得不稱許他是忠實於人生的，因為他頗始終如一的把這美學上的罪惡和他所形容的社會上的因襲的宗教連在一體。真理的探求有一些被忘記在承納經濟上及宗教上的一種自願的習俗之中；財神的敬拜已掩蔽了公正的，慈祥的和友誼的精神；感覺的凶蠻或鈍頑代替了美的理解，而善與惡之間的界限也蒙混了。

所以另外有一種思想上的衝突我們承繼着，有一種混亂及凶惡的情狀我們曾設法去改正了。現代文明有一些把這世界弄壞了，從這世界取去了上帝所給與的美；宗教的世界有一些隨便了這種錯誤——那一種宗教的世界曾把歐洲裝置了光耀的建築，曾一番做了最偉大的音樂的產母——世界上最偉大的繪畫和雕刻已有一些落後了，而在各種藝術上（音樂上亦如此）十九世紀的教會曾產生了極少上等的出品。音樂家不愛我們的音樂；其他的藝術家不愛我們的其他一切的藝術。

在十七世紀的時候教會仍在產生偉大的藝術——美麗的建築，上等的繪畫家，高尚的音樂，及最美的英國文學如欽譯聖經的文學，或宗教詩人與聖歌作家的文學。往後就開始衰頹了。在十九世紀的時候藝術是和宗教上的官樣的形式差不多完全分離着的。從這個時代我們承繼了一種最苦難的習俗——古舊的教會制

破了她們歷史上的美這種美繼續存在到了這世紀的中葉）却無精打彩的重改築了一番；裝演着虛偽的嘎特式的新教會嘲笑古舊的殘瓦斷垣，而其卑下，荒瘠，不誠實到了如此地步以致在人類歷史上罕有其匹；儀禮常是如此的無趣，冷淡，虛飾，講演常是如此的非開化，所以最好的也一樣判為最壞的了，而人民大都也棄絕了他們恆常的禮拜了；文學是如此的不文，所以宗教書籍離去了國家生活的主流；聖歌在其感情上是如此的不純潔，在其憂鬱的音調上又如此的柔弱無力，所以這樣的聖歌乃為人們以侮慢的冷態視為教界之特有。他並非張大其辭；我僅在描寫我們的遺產，將來的世代正好察見之。但是我們可以驚奇這麼多的人誤解基督教，以為在他們四週所表現着的確實就是宗教嗎？

實在的，我們現時的問題並非是宗教與科學的媾和，乃是宗教與藝術的媾和。這個說起來似乎是一件新奇的事，但是我信我們將發現這是真實的。

因此乃有一種誤會。我們的創造的作家——著作家和藝術家——厭惡現代的商業的世界，我恐怕他們對於宗教的世界也有同樣的情感。這個原因是由於教會似乎偏重於財神的方面；至少，牠們曾隨便了世界上的審美的墮落——他們不曾注重於詩家和藝術家的方面。因此詩家和藝術家漠視了教會。而他們這樣做了，却受了很大的損失；我們現代的詩家因為不曾談到人生的最深的潮流的緣故，就變衰弱了。這裏却有許多真實的詩才，但是這詩才却受古怪的束縛；我們沒有 Wordsworth, 或 Blake, 沒有 Coleridge, 或 Browning。我們的繪畫家也是一樣：他們正在做極好的工作，但是這工作總避免不了技巧，這是他的不幸的制縛；以我們所能斷定，他是缺少着偉大；他們沒有 Botticelli, Titmore, Michelangelo, 或 Rembrandt。我們的詩人和藝術家似乎找不出什

麼有意義的事物來表現。其實以宗教的真意義講來，他們確不是宗教的；他們缺乏生活上的較深奧的實料；他們是不為上帝的意念所感動的，他們是不在永生之下工作的。所以當他們使我們歡欣的時候，却不使我們深沈地興起；他們正失去了偉大藝術的偉大。而且如Dalla Sega教授說明過，偉大的藝術是為宗教所感示的，這却是一樁歷史上的事實。

因此現今的情形是：藝術因未和宗教接觸而受了損失，而宗教亦因未和藝術接觸而受了損失。平常的世界和這兩者皆沒有據理的接觸；讀了古怪和賤價的報紙的凡庸的人民是在混亂狀態之中。可憐的人呀！那些應當領導他們的人們却是意見紛歧。

那末什麼是解脫的方法呢？常是如此的，避開這種混亂，却在平哲學這條路。我們會設法把我們平常的應用的哲學修正了，非至我們如此做了，我們的混亂將永遠繼續下去；而對於教會，對於世界和對於藝術的損失亦將繼續下去。

我們會設法使全人類實認哲學家所知為真實的——精神生活衣顧着三個終極的價值。藝術家須了解美並不是僅有的精神上的價值。虔信宗教的人須了解善並不是僅有精神上的價值。而科學家亦須了解除了真理以外，尚另有兩種精神上的價值。

歐美勞動問題之概觀(續)

張銘鼎

美之勞働法中所謂保險事業，不如歐洲之完備。傷害及老弱殘廢之保險，美皆有之；但其經營之者，則為共濟會。共濟會之性質有三：(一)由工人自己經營者，(二)由工廠經營者，(三)由工人與工廠共同經營者。其組織法則採委員會制，內設事務委員甚多。其救濟時間，於每年之內，例不得過十三週。其救濟事業，

則有關於死亡，傷害，老弱殘廢，疾病等之種種救濟。今分述之如下——關於死亡之救濟，以入會期之長短，定救濟金之多寡，由十元至千元，或由五十元至一百元不等；根據一九〇七年之報告，共濟會數共有四一九所，會員共有三十一萬餘人，死亡者為二一九七人，死亡救濟金為四六〇，八三八·五三元，死亡者平均所得之數為二〇九元有餘，會員之負擔，每人約為一·四五元。關於傷害之救濟，以傷害情形之輕重，定救濟金之多寡，一次或數次均可。關於老弱殘廢之救濟，其標準有三：(一)滿七十五歲而為十五年之會員者，故其所得為，(二)則每月可領五百元，(三)則每月可領十元，至於老死，(三)則每月可領六元，亦至於老死。關於疾病之保險，則與歐洲制度大同而小異，茲從略。

關於傷害保險之制度，除美國外，歐洲各國，亦爭相施行，而首倡之者，厥惟德國。德始於一八八四年，從其後者，挪威則始於一八九四年，芬蘭於一八九五年，英於一八九七年，丹麥於一八九八年，意法與丹麥同，而班牙於一九〇〇年，瑞典於一九〇一年，俄於一九〇三年，比利時與俄同，布加利於一九〇八年，西哥斯拉夫於一九一〇年。

	一德	一奧	一匈	一英	一俄
開始年限	1882	1888	1891	1911	1911
工人負擔	$\frac{2}{3}$	$\frac{2}{3}$	$\frac{1}{3}$	$\frac{4}{9}$	$\frac{2}{3}$
資本家負擔	$\frac{1}{3}$	$\frac{1}{3}$	$\frac{2}{3}$	$\frac{5}{9}$	$\frac{3}{3}$
國家負擔	$\frac{3}{3}$	$\frac{3}{3}$	$\frac{2}{3}$	$\frac{9}{9}$	$\frac{1}{3}$
救濟時間	十三週以上	四週以內	十週以上		三十週以內

茲於傷害保險及疾病保險外，更一論失業保險。失業保險之模範，可推比利時。比始於一九〇〇年，當年，比之某都市中，曾有失業之組合，迨及市議會議決該組合時，始由市內加以補助，但其補助金額不一定。組合內有委員十人，其中三人，則由市會選出之。其救濟時間，每年則為六週。

繼比利時而起者為英。英始於一九一一年，是年即規定其制度，而實行時期，則為十二年，其制度甚幼稚，範圍亦僅限於：(一)建築，(二)土木，(三)造船，(四)機械，(五)製鐵，(六)車輛製造等工業方面。保險費由政府、資本案、勞働者、各担負三分之一。失業者之所得，每週為七先令，但須受以下限制：(一)最初一週不得領費，(二)一年以十五週為限，(五)付五週保險費後，始可得一週費用。若犯以下各項，如：(一)每日不到職業介紹所者，(二)無正當理由而失業者，(三)在監獄中者，則停止其保險費。以上均為一九一一年所規定之制度。至一九一六年時，

此種制度，曾經一度之改正；若自另一方面言之，亦可謂為擴充。此其故。以當歐戰之餘，軍需品工業，停止製造，失業者遂有一千五百萬人之多，但其中曾經保險者，僅有四分之一，故失業問題，由是而起；而一九一一年所規定之失業保險制度之所以必須擴充者，實因此。一九一八年，更有臨時處置法，男子失業者，每週可得二十九先令，女子失業者，每週可得二十五先令，少年男女，則各得其半，普通工人，以十三週為限，從軍者，則以二十六週為限。一九一九年，雷特喬治有全國經濟會議之發起，結果議決會在一九一一年及一九一六年所提出之失業保險辦法，但與一九一六年所提出者，則有相異之處：(一)被保險者之範圍，大加擴張；(二)保險維持費之標準，以前保險五週者可得一週費用，今則改五週為六週；(三)每週保險費及維持費，可列表於下：

保險費		男工——3 辨士	女工——2.5 辨士
資本案——3	政府——2	資本案——2.5	政府——1.3
維持費		男工——4 辨士	女工——3 辨士
資本案——4	政府——2	資本案——3.5	政府——1.3
維持費		男工——1.5 辨士	少女工——1.5 辨士
資本案——1.5	政府——1	資本案——2	政府——1
維持費		男工——1.5 辨士	少女工——1.5 辨士
資本案——1.5	政府——1	資本案——2	政府——1

但因是而發生二種爭點：第一，左黨謂保險費須全由政府與資本案負担，右黨則非之；第二，則在失業甚難者與失業甚易者不能受維持費同等之待遇。迨及一九二〇年之國會中，復為第二次之討論，左右二黨，雖各因原案而互相爭論，但其結果，僅不有變更，即為多數所通過。其保險法為：(一)被保險者之範圍一

一十六歲以上之工人，得受保險，但以下如：甲、農業工人，乙、家內用人，丙、軍人，丁、教習，戊、官吏及雇員，已、年得二百鎊以上之職員，庚、僅暫時為工人者，則不在此例；(二)保險費之更改，如下表：

維持費則與上同；(二)受保險者之限制——受保險者須於加入十二週後，始可得一星期之費用，(但軍人則不在內。)又每年所領費用，不得過五週。至一九二一年，維持費亦有更改，男工每週可得二十先令，女工得十六先令，少男工可得十先令，少女工可得八先令，以上為第一次之改正。其第二次之改正，則為每年可得維持費至二十六週。第三次之改正，為國庫於每年內須支出一千萬鎊，以充此種費用。故一至一九二二年後，此種保險，已由屢次之改正，而趨於完善之途，其他各國，始非其儔也。

最後，更略論及俄。俄之疾病保險，厲行強迫制度。其種類為：(一)療養——入醫院後至多能住十三週之久；(二)疾病費——可得二十六週；(三)生產——其費用可得六週；(四)埋葬——一次所得，能有一日工銀二十倍或三十倍。關於(一)，結婚者可得工銀三分之二，獨身者得四分之一。關於(二)，如疾病保險之規定。若其傷害保險，則為：(一)最初十三週，如疾病保險之規定；(二)傷害年金，從負傷十四週後，照工銀三週之半給之；(三)埋葬費，亦如疾病保險之規定；(四)遺族年金，照工銀三分之二給之，其有子女者，則至子女能獨立生活時為止，無子女者則以能得此種年金者之終身為限。及歐戰後，過激政府更規定勞働法之原則如下：(一)一切工人皆為被保險者；(二)保險費額，以其生活所需之費用為標準；(三)保險組合處，由工人經營之。至其所謂法律之有關於勞働法方面者，則有：(一)一九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之關於失業保險之法令，(二)一九一八年一月四日之關於傷害保險之法令(三)同年一月二十七日之關於老弱殘廢保險之法令(四)同年十月三十一日之關於社會保險之法令。故過激政府之勞働法，較之各國，尤覺燦然大備。若其內容如何，亦甚願於專文中以討論之焉。

(四)純利分配法

勞働問題於工廠法勞働法二者以外，亦有所謂純利分配之制焉。所謂純利分配云者，即工廠於一年內以所獲之利益，除去一切費用外，更以其贏餘分配於各工人是也。純利分配法，現雖未普及於各國，然亦甚重要，故不可不討論之。此法始於法，一八〇一年，法人勒克勒亞，曾於其工廠中設一共濟會，以扶助本廠中工人為要務；其會務則不外為醫藥救助及儲金等。及一八四二年，始實行純利分配法。第一次分配，工人計四十四人，純利則有一萬二千二百六十六法郎。當此法初實行時，頗為一般新聞事業中人所反對，但不因此而中輟，仍繼續進行，遂漸以發生影響。其最初六年間之統計，為：

分配年代	1842	1843	1844
分配次數	44	82	80
	1845	1846	1847
	90	92	90

此法實行後之效用，為促進工人資產之增加，工廠中且因以無須監督。勒克勒亞行此法至死而止，其分配法所得而言者，為：於總收入中，除去辛俸，工銀，雜費，機器費外，其餘則分配於工廠中之股本為五分，監督者為二分，此外事務員中，年老者得三分之二，年少者得三分之一，其共濟會中得四分之一；工人全體則得全純利四分之二，其分配成分，以其工銀為標準。此外有義塔鐵工廠，亦行此法，但迥不相同。其應分與工人之純利，則為工人作以下之事業：(一)工人浴室，(二)幼稚園及小學校，(三)劇場，(四)寄宿舍，(五)股票。(除以上事業所需費用外，贖餘者即作為工人之股票。)然其分配於工人方面者，則有四種

階級：(一)年老而又在工廠者，除享受以上各項事業之權利外，並可得最多數之股票五百股；(二)作工三年以上者，得有居住寄宿舍之權利；(三)二十一歲以上之工人，僅作工在一年以上者，則無居住寄宿舍之權利；(四)助手無任何權利可言。此外又有人才獎勵法，(一)小學校卒業之高材生，(二)工廠中工人有發明者，皆可受此種獎勵。其他又有所謂養老金之制度。

美之弗勿得汽車公司中，凡作工在六個月以上者，即可享受純利分配之權利，但其分配法則又與法不同。何以故？法行此法時，純在工人之利益方面着想；而弗勿得公司行此法時，則帶有基督敎之臭味。故其法只行於：(一)二十二歲以上之獨身男子，(二)二十二歲以下之獨身男子而有扶養義務者，(三)結婚後而與家族共同生活者。其支配法亦以工人之工銀為標準，但頗注重於工人之習慣，性質及家庭方面之調查。

英於一九一二年，亦實行此法。其後逐漸推廣，乃有一百三十三所工廠之多。德行此法者，則有四十七所工廠。其分配法雖各不同，但其要不外：(一)賬簿公開；(二)純利標準，為：甲，於總收入中除各費外只提幾成，乙，於總收入中，除去債務利息外，以其餘額，由股東與工人平分之；丙，於股東利息分配後，始以其餘酌量分配於工人。其分配後對於所得金之處置，則不外：(一)儲金，(二)作為股票。歐洲工廠中工人，不輕易更動，故多以其所得為儲金或股票。但美之工人，則更動甚易，故其分配法多為現金分配。

五 結論

綜上所述，則勞動問題之所以重要，固不難推想而見。歐美各國，或則因勞動階級之要求，遂不得不從事於勞動問題之解決，而因以增進勞動階級之福利，英其尤著者也；或則明雖表示反

對社會主義者，而實則早已推行，社會政策或以稍減勞動問題於無形，德其顯然者也。故勞動問題中所最重之工廠法，則以英為最完善；又其所最屬目之勞動法，則以德為最完善。然則我國苟亦鑒於勞動問題之將日趨於重要而早思所以解決之者，固可知所取法矣。於此，愚請更一介紹與勞動問題有連帶關係之歐美職業介紹所之概觀，以為本文之結束。

歐美職業介紹所之設立，不外由：(一)公立——甲、國有，乙、公共團體如市、村、之類；(二)私立——甲、為公益起見，乙、為營利起見。其設立最早者，厥為法國。法常設立時，覺採公益與營利二種制度；及一九〇四年，始制定其法律，凡人口在一萬以上者(市或鄉村)，必設一職業介紹所。此法制定後，限於五年內，凡營利者，一律封閉，政府且不負其賠償之責。自此以後，於人口一萬以上之市村中所設立之職業介紹所，共有二百六十一處。

法之次為英，英設立亦早，且種類甚多，公私皆有。英政府始敢放任主義，繼於一九〇五年中，乃規定人口凡在五萬以上者，必設一公共職業介紹所，凡在一萬以上者，則由當地政府許可後，始能設立。又人口在二萬以上者，必設一國立者；在二萬以下者亦可，但無特別機關，僅由郵政局代辦，然其規模固甚大也。其最高機關為商部，商部以下，則分全國為二區，每區各設管理局一；最初每區之內所設立之職業介紹所，不過四十處，歐戰後則全國中已達二千以上。此種機關與他種機關頗有聯絡，大管理局與小管理局亦互有電話相溝通。其中為工人營介紹之務者，每日均有數次，每年中所介紹人數幾達百萬以上。

美於歐戰前，僅有營利之私立者，此於工人方面，均屬有害無利，非若國立者之全為工人利益方面着想也。後至一九一七年，

其弊始漸爲美人所覺，因制成本法律，由國家方面設立之，翌年即開始實行。其組織與英略同，最高機關爲勞動部，部內設有中央職業介紹所；此外另分全國爲十三區，每區各設一支所，所長則由地方官兼任之。近則國立者已幾有九百所矣。其由私立而改爲國立時，每年所費，約爲一百萬元，每年所介紹者，約爲三百萬人。以上係歐戰中之情形，歐戰後則取消國立者而改爲州立，近則四十八州中，已有三十五州設立矣。

德於歐戰前，有公立者亦有私立者。蓋自一八八三年以來，德已有此種介紹所之設立矣。歐戰後，因社會民主黨之鼓吹，因另頒布職業介紹所法，而禁止一切私立者（但尙未能完全禁止）。

歐美職業介紹所之可述者止此。然其職業介紹法中所可述者，則莫若日本。其要點爲：第一、性質；（一）國家干涉之理由——產業制度日見發達，故職業之介紹，貴在敏捷而能統一，斯能謀勞動市場之調節；（二）地方經營之理由——以其制頗關於地方之福利，故宜委之地方團體經營，較少流弊；第二、職業介紹所之設置管理：（一）以不收費爲原則；（二）依據地方團體之制定；（三）設立含有強制性；第三、經費：由市、村、負擔；（四）由國家補助；第四、委員會：內務部下附設委員會，其中一切，以資專家、勞動者、學者三種人組織之；第五、監督：內務總長得向各所徵求關於職業介紹之報告俾得以施行監督之責任。以上爲日本職業介紹法之概要，由是以觀，則日本之所以蔚然成一工業國而得以追隨於歐美各國之後者，蓋顯非一朝一夕之故矣。

返觀我國，凡百工業，雖均在萌芽之期，然苟不欲發展工業以漸躋於富強之域則已，如其欲也，則工業愈發展，而勞動問題愈重要，失業之問題愈多，而職業介紹之企圖亦愈不可已，國內現固不乏關心勞動問題之士，尙希於此加之意哉。

參觀吳氏兄弟小學校以後

許牟衡

參觀非易事也；以數小時之觀察，而欲明瞭一校之詳情，更屬難能。若謂讀其學校之概覽，可以知其內容之組織，則固不必親往其校也。若謂聞其校長之報告，可以悉其實施之情形，則固無需偏校考察也。既親往其校以考察矣，如注意某教師教法之優劣，某教室設備之精美，此亦不過其一部分之表現，不足以窺其全校精神之所在，其於參觀者之影響，優者特爲一部分人方法上之借鏡，劣者特其校一人技術上之缺憾，問題固甚小且甚多；況參觀者程度不同，所見各異，無標準之評價，而一加以討論，將不勝麻煩，而求其收普遍之效果，則甚希也。然則吾所注意者爲何？曰：自其大處着眼，自其精神注目，謹擇其有研究之價值者數端，條舉於後，以與教育界諸君子一討論之。

（甲）可資取法者：

（一）求實際而不務虛譽 近數年來，教育革新之潮，澎湃起；稍著名而好出風頭之學校，無不隨波逐浪，以試行新法相標榜。所謂設計教學，所謂道爾頓制，所謂協動教法，——不問其究竟之如何，而惟其新奇之是務，一若不行此等新法，無論其精神如何，皆爲時代之落伍者；若一試行新法，不究其實效如何，均爲革新之先鋒軍，此種盲目的趨從，實爲吾國教育之危機，亦爲吾國教育界之恥也。吳氏小學，昔嘗試行道爾頓制矣，但今則恢復自學輔導之舊，據其教師之報告，因行之失敗，成效遜於自學輔導，故需捨虛名而取實效，此種精神，實可欽佩！吾國小學校之試行道爾頓制者非止一所，內地小學教師之欣羨而欲模倣者不

乏其人；願一本教育之目的，謹持嘗試之態度，考察其成效，比較其優劣，毋為偶像之崇拜，而為慎重之採擇，則我國教育前途，庶有豸乎？

(二)適合社會情形 杜威博士云：「教育即生活」又云「社會生活是教育的目的」故教育之實施，除根據學生之經驗外，當應乎社會需要，論及學生之經驗，此為心理學之問題，若云社會之需要，各地有各地之社會，各校有各校之環境，因之各校教育之主張，不能劃一不變。吳氏小學校內各處走道之旁，均揭有「靠左邊走」之牌，可謂適於上海社會之情形矣。再一觀其課後學生之往來，果然秩序井然，無或違者，其校舍本不甚大，學生可三百人，而於課前課後，走廊中不致擁擠者，未嘗非由乎此。其實此種習慣，不特上海人所應有，實為全國人所不可無。試一看社會中人，每遇狹窄之路，輒爭先恐後，擁擠不堪，因此反難通過，耗時頗多。此種情形，不特個人有欲造不達之憾，而於社會效力，亦受其影響不少也，復次，其校平定學生成績之可標準，趨重於算術一科，此或因上海為商業之中心地，故有斯主張，是亦切合社會需要之一也。

(乙)可資究研者：

(一)國語教育問題 國語包括國語與國語兩種，提倡之特殊目的：國語文所以普及教育，國語話所以統一中國，此種主張，凡教育界已熟聞之，今日日本非討論之時期而為實行之時期矣。但吳氏小學，似未完全採納此種主張，學生作文，多為文言；（看其校之主報）教師講話，多為土話；是乃一不成問題之問題，其為懷疑乎？此理至明至顯，且經許多人研究，已經成為確論。即一考教育史，歐洲十六世紀新教育之運動，對於語言教授，亦改拉丁文而為近世語。今英美文學，亦棄舊而向新，此種求實

用之趨向，固古今中外之所同也。至於該校教師之說土話，或認上海通行語言，至於該校教師之說土話非國語而為滬語，是為適應而如斯也，苟如是，似有一部分之理由；然一細加研究，即可知其謬誤矣。吾國地大人衆，各地土語，雖不能通行全國，熟不可應用當地，使上海人可用上海語，他省他縣人，何嘗不可各用其土語，是適於一地而不適於一國，與提倡之旨，根本相悖矣。若謂上海為文化中心之地，人民衆多，外人亦多用滬語，無國語之必要，此理如不誤，當提倡以滬語為國語，不可一面以今日所謂國語為國語，一面上海人仍其上海話，而獨居於統一教育之範圍外也。如滬語尚無為國語之資格，則應用滬語之不當，與各內地應用土語之不宜，直五十步百步之差，萬不可自傲而固執也，况上海為教育發達之區，內地多來觀摩取法，今上海而用土語，他處或從而效尤，或藉以自飾，則於國語之推行，阻礙甚大也，更進而言之：上海客商，籍遍全國，如能一律應用國語，以小學為之倡，於兒時植其基，則國語之普及，當以上海小學教育諸君子為元勳，上海教育界責任何等重大？應當如何努力？吾願諸君子認明適應非專務順應，當有創造精神，辨別能力，庶乎社會得以漸進步，則余有厚望焉。

(二)獎懲問題 獎懲之作用，是使學生對於善良神經接之運用，感覺滿意，惡劣神經弱之通過，感覺不快；因而增進其善者，取消其惡者。此合乎教育之原理，而稱人格之陶冶，有相當之價值也。惟獎懲之方法如何？是乃一個問題，吳氏小學以金錢為獎品，似有商確之必需，嘉獎之方法，本有多種：或以物品，或以狀章，或以言語或以容貌，最良者以容貌默示滿意，更進一步使其於實業之成功，自己感覺愉快，無須外界之勉勵，而養成學問而學問之態度，斯為教育最高之目的。若乎物品之獎勵，乃

方法之最下者，而以金錢爲最劣，況在吾國今日利慾橫流，人格卑下之時，教育正宜力救斯弊，而吳氏小學不是之察，於兒童時種此惡因，養成學生「一切皆爲利」之觀念，竊期期以爲不可也。上海爲文化中心之區，吳氏小學爲滬上有數之著名學校，其校之問題，固不特爲上海教育界所應注意，且亦全國人士所當究研。故余於參觀斯校之後，拉雜草此，是否有當，尙祈教育同志之指教。

一五，五，二，作於大夏宿舍。

評陶其情君的「治國學之預備學問」

曹 約

第三期的夏聲出版了。我因爲也有一篇稿子登在那裏，便急急忙忙到收發處領一份來看，看那篇東西更變壞了沒有，把字排錯了沒有。還好，那裏只有三個字排錯，可是那篇東西的意思似乎遠不若未登時的新鮮了。我看自己的東西以後，又看陳柱尊先生和其他一位同學的詩，都覺得很有意思。後來翻看封面的目錄，打算揀一篇格外有價值的文章看看。果然，那裏有陶其情君的「治國學之預備學問」。

是的，陶君這篇文章確是很有價值的作品，不過他因爲限於時間（我想）未能完全免去錯誤或疏忽的地方，殊屬可惜！因此也就引起我這篇評論。我的評論也是限於時間，倉卒做成的，當然也不免錯誤或疏忽的地方，希望同學們指教指教。

陶君這篇文章連緒論，結論共分五大段。每段分若干節。現在逐段批評下去。

（一）緒論

陶君劈頭就說：

「學問之有預備云者，西洋方面，耶路薩冷以心理與論理作研究哲學之預備學科，陳大齊王平陵二先生，均秉斯旨，各著哲學概論。（羅士英先生更主張生物學亦爲哲學之預備科學）。我國方面，罕平所聞。」

陶君既說「陳大齊王平陵二先生均秉斯旨各著哲學概論」了，又說「羅士英先生更主張生物學亦爲哲學之預備科學」了，不想他忽又說「我國方面，罕平所聞。」既是「我國方面罕平所聞」了，他偏又接着說：

「有之，程朱以大學爲「孔氏之遺書而初學入德之門」是也。」

這種文法真如懸崖勒馬，最有氣力。不過陶君既然知道程朱已經把大學當作「入德」的預備學問，那末更不可以在上文說「學問之有預備云者……我國方面罕平所聞」了。像這種文章的組織法，我實在不知作者究竟是何用意，所以我也不能批評他這段文章的內容是否合理。且讓我們來看他所下的國學定義。陶君說：

「國學者何？難言（之）也。語其廣義：凡我國數千年來遺傳之文字作品（者），皆國學也。」

我們試請問陶君，太上感應篇，推背圖，孟姜女尋夫等書都是古時遺傳下來的文字作品，算不算國學呢？

他又說：

「至其狹義；殊不（奈）稱；代表時代精神者，國學也。代表時代思想者，國學也。」

陶君在這裏明明把中國的國學範圍擴充到全世界，全人類去了，他偏說是狹義的國學定義，我們真真明其妙！

他接着又說：

「再如一言一說，足資當時或後世若干人之注意者，亦國也。」

試問陶君：先施公司春季大廉價的廣告頗能引起當時若干人的注意，是不是國學呢？

他最後幾句說話可就格外荒謬了。他說：

「至若詩歌小說，却非是中之重要成分；雖詞藻絕妙，耐人玩味，不過李白所謂『雕蟲小技』耳。明乎此，則國學之範圍定矣。」

陶君在這裏最大的謬誤就是把一個「文」字糊里糊塗地和「詩」「小說」混在一起。殊不知在國學上，「文」之一字，含義最廣。王充論衡伏文篇云：「五經六藝爲文。諸子傳書爲文。造論著說爲文。上書奏記爲文。文德之操爲文。」章太炎國故論衡文學總略亦云：「凡文理，文字，文辭皆稱文。」夫王氏與章氏所定的「文」字界說，誠未免過於廣泛，然我們至少須承認王充「造論著說爲文」一語。比方我們現在做了一篇「老莊哲學之比較研究」，我們可稱他爲「老莊哲學論文」，或簡稱「哲學論文」。照這樣看起來，「文」之一字已包括老莊的哲學了；而陶君偏偏說他不是國學中的重要成分。文既不是國學中的重要成分，那末在這篇文章中所討論的莊老哲學更不成問題了。這是何等謬誤！至於詩之一字，其所包雖不若「文」字之廣，然陶君說他不是國學中的重要成分，也是同樣的錯誤。試問詩經一書是不是詩？如果是詩，那就不是國學中的重要成分了；而何以胡適之的中國哲學史大綱上卷完全把詩經做各家學說的背景呢？胡氏的哲學史是我們的教本，難道陶君還不會有工夫看麼？至於小說，我也不願再和他辯論究竟是不是國學的重要成分，我只試問陶君：胡適之爲什麼要做紅樓夢考證？其他如漢唐以來的詩賦詞曲，我們更不必說了！

陶君如果說：對於國學中的「詩文小說」素無研究，今天既然要談國學，爲便利起見，不得不把「詩文小說」暫時屏斥於國學範圍以外，那是可以原諒的。若硬要說「詩文小說」不是國學中的重要成分，恐怕凡是研究國學的人（當然除去陶君）都不肯承認吧。陶君說「詩文小說」不是國學的重要成分，原也未嘗不可，因爲各人的主觀原是不相同的；可是陶君又替「詩文小說」定下這「雕蟲小技」四字的罪案。爲「詩文小說」定下這個罪案原也未嘗不可，如果他自已惹禍自己當；可是陶君又偏偏說這「雕蟲小技」的罪案是唐朝一位詩人名字叫做李白的定下的。阿彌陀佛，這是何等冤枉！原來李白那時說這話不過是謙虛的客套，並不是像陶君那樣想根本推翻文學的。試看李白在他的上韓州書中說：「至於制作，積成卷軸，則欲塵穢視聽，恐『雕蟲小技』，不合大人。若賜觀芻蕘，請給紙筆，兼之書人，然後退掃間軒，繕寫呈上，庶幾青萍結綵長價於薛下之門。」足見李白並非鄙薄文學，而陶君却把這個誣蔑的犯罪輕輕地移到李白身上去。李白如果能復活起來，那說不定要發生法律上的問題哩。

其實「雕蟲篆刻……壯夫不爲」是漢朝的楊雄說的。揚子雲如果死而有知的話，一定會燃着鬚暗笑道：「太白兄真觸霉頭！」

(二) 西洋哲學

陶君在這一段的第一節說

「哲學與國學，區別顯然。一讀章太炎先生之國學概論，及胡適之梁任公二先生所訂之研究國學書目，當知哲學隸於國學矣。蓋國學爲學術之全體，而哲學爲學問之部分也。雖然，此係指形而上學爲哲學，亦何所見之狹。宗教，倫理，美學，神學等之非科學者，固爲哲學。即如物理，化學等之爲純粹科學者，亦何嘗非哲學焉？」

斯賓賽曰：「知識而無統一者，是知識為最下。科學乃一部分統一之知識，哲學則全部分統一之知識也。」則哲學為一切學問之綜合學問矣。豈非狹義之中國國學為廣義之中哲學之所基乎？惟哲學對於學問，更進一層以探求之，討論之。故學問往往僅道及「然」，而哲學兼究其所以然。「即學問看重事物之 What 與 How，而哲學更兼及其 Why」。是則哲學之關係於國學者深矣。」

乖乖，好大一個難產！要說西洋哲學和國學的關係，便引證了中外許多先生們的說話，好容易得到「則哲學之關係於國學者深矣」一個結論。可是在這個結論以前所引證的一段話，我看了簡直如墜五里霧中，一點頭腦看不出來，所以也不敢批評，但把他的原文抄下，給同學們再看看，同學中也許有人能得其個中三昧的。

他在第一節裏又任意攻擊梁任公所稱引的讀書法。他說：

「所謂『親自絞腦絞筋絞汗水』者何？梁氏以鈔錄或筆記作唯一之途徑；實數千年來治學之舊法，徒使學者善於引經據典，或能作『集句詩文』已爾。即使真能學富五車，不過文起八代之衰，而小老子之仁義耳。其於國學之心得何？其於國學之創見何？」

我看了這段妙文，不覺拍案叫道：好個古文筆法！此種文章真能起十六代之衰，何止區區「小老子之仁義」而已哉。老實說：一個人，他不想著書立說則已，他如果想著書立說，他必須採用梁任公所稱的讀書法才行。這差不多是千古定論，誰也不能否認；而陶君竟毅然反對，說這不過是「引經據典」和「作集句詩文」的預備工作。試問陶君：什麼叫做「集句文」？梁先生一共做過幾篇「集句文」？像這樣信口雌黃，任意杜撰，實在使我不得不佩服

陶君的膽量過人。其實梁先生所謂「絞腦絞筋絞汗水」者，乃指研究學問時一種慘淡的狀況，並非專指鈔錄或筆記而言。像陶君這種附會的能力，又不是我們所能望其肩背了！

陶君又在同一節裏十二分恭維胡適之說：

「吾於是不能不服膺胡適之先生的治國學之方法。胡氏有曰：『我覺得用新的，科學的方法來研究古代的東西，確能得着很完滿的效果。對於一字的古音，一字的古義，都應該拿正當的方法去研究。』又曰：『我們應該拿起我們的『大的眼光』，好的方法，多的材料，去大膽地，細心地研究，我相信我們研究的結果，比前人又可圓滿一點了。』這種卓見，益人非淺！」

胡適之以上兩段說話的空洞，浮泛，遠不若梁任公所稱的讀書法的切實，有益於青年學子；而陶君偏要批倒梁先生，而獨獨恭維胡先生，我實在不能不為梁先生抱不平。其實我太多事了；陶君那裏知道梁胡二先生研究學問的甘苦耶！他不過在胡先生那兩段說話裏後見着「大的眼光」四個字罷了。所以陶君接着說：「大的眼光，非從哲學中來耶？」可不是。趙爾北說：「矮子看戲何曾見，都是隨人說短長。」有意思，真有意思！

他在下一節裏給我們一個研究西洋哲學的指導說：

「吾之所謂研究西洋哲學者，非如哲學家之稱研究也。能了解哲學概論，哲學史，及近代思潮等，便可利之，用之，而不盡矣！」

原來如此，傾軋傾敵！

(三) 印度哲學

我一看到「印度哲學」這四個字，幾乎渾身發抖，忽見陶君在這裏高談禪理，心中實在不能不有幾分懷疑。然而學問是藏在各

人的腦袋裏的，豈可道得？果然，陶君在這一段裏所談的，表面上似乎還敷衍得去，然終不免刻劃和膚淺這兩個大毛病。關於刻劃一層，可不必說，凡看了陶君文章的人都可以知道。至於膚淺，可舉一個例。陶君說：

「王氏學說，良知為主。曰：『於是良知所知之善者，即其意之所在之物而實爲之，無乎不盡；於其良知所知之惡者，即其意之所在之物而實去之，無乎不盡。』此種論調，深矣敬矣！實因受佛學之影響至也。」

陶君止贊美地說王陽明這段說話因受佛學之影響而然，然到底沒有說出王陽明的學說如何受佛學的影響。諸如此類，不勝枚舉，讀陶君文者自能隨處發見。我對於印度哲學，和與印度哲學有關係之宋明理學，都是門外漢，所以也不能作深切的批評，只好讓同學中對於印度哲學，和宋明理學特別有研究的來看看，陶君有所談的究竟有價值沒有。

(四) 樸學

我在這一段裏把陶君所談的樸學細細攷察了一下，除第一節幾乎完全抄過之外；第二節裏却有一個空前絕後的大發明，現在請同學們都來看看陶君的大發明。陶君說

「老子一書有將『玄』字書作『元』字者。元乎！玄乎！意頗歧然；若知清聖祖名玄燁，因讀『玄』爲『元』，自無問題；不過清本與古本之分耳。」

怪得，我讀老子讀不懂，原來就是這個「玄乎！元乎！」的「元」字在那兒作祟！

(五) 結論

他的結論的荒謬，可笑，不減以上四段；而最荒謬不過的，要算他憑空捏造了「因是以明」的名詞。按莊子齊物論「則莫若以

明。」郭象註謂：「反覆相明。」同篇「因是已」郭注「達者因而而不作。」「因而而不作」者，一任自然，不生執着之謂也。觀此則「二義迥然不同，而陶君硬要把他們混爲一談，真荒謬極了！憑空捏造一個不倫不類的名詞，倒也罷了；他又異想天開地替他下了一個定義。他說：

「所謂創造者，即莊子『因是以明』。」

哈哈，這真是一個大創造！他還以爲這個定義創造得太淺近了，一般青年都看得懂，不爲奇；於是他又索性下了一個「玄之又玄」的定義，和幾句莫明其妙的說明。他說：

「因是以明」者，因所是而是之，以其明而明之也。吾人對於國學雖採新穎方法以治之，仍宜具國學眼光焉。換言之，以客觀治客觀也。」

試問大夏六百同學中，誰能解釋陶君這幾句妙文？於是我不能掩卷仰天而長歎曰：「文章總愛陶君好，但恨無人作鄭箋！」在他的結論裏還有一點最狂妄可笑的就是他說章太炎不應該以唯識解釋齊物論。他說：

「章太炎先生以佛法解釋莊子，著齊物論釋。竊以爲非。任何精密深遠，終必受成見所主宰而失其真意。莊與佛之思想根本相歧，未相接觸，未相影響，安得以釋而釋莊耶？」

諸位看看，好笑不好笑？愈愈所謂「蟬蟻鐵柱，堪笑不自量」的人原來就在我們的大學裏！我在這裏實在沒有什麼話可說，我只願請問陶君：「齊物論釋你辦了沒有？如果辦了，看了沒有？如果看了，懂了沒有？如果懂了，那末，我有幾個難題要來請教呢。」

可是陶君的結論中的第一節確是說得有道理。現在抄在下面

給大家看看：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治國學之預備學問者，治國學之器也。吾人所能對於西洋哲學，印度哲學，及模學等具有相當的研究，何學不可治焉乎？何書其難讀乎？所謂「渾渾無涯」者，乃昔人治學（不知方法）之欺世語耳。」

我現在省得另出機杼，仿着陶君的語調，作為評論的結論：

「人欲求功名，必先有實學。藉發表文章以出風頭者，最危險之事也。斯人苟真能對於西洋哲學，印度哲學，及模學（尤其是國學，我想）等具有相當的研究，何至荒謬至是乎？何至狂妄至乎？所謂「學然後知不足」者，乃斯人（起死回生）之良藥耳。」

既之後嫁（小說）

壬

靜華嫁後，茶樓酒肆之間，還聽到一班清談派，把這次的嫁娶當着一個問題在那裏討論。一位年長的紳士說：「靜華的丈夫，太不相配了；真是一朵好花，掉在淤泥裏。假若把她配給蘆生，那才是全玉良緣嗎？一個是靜美的女性；一個是瀟灑的才郎；在這一縣都可以算是青年的好代表哩。他兩人不但是年貌相當，就是兩家還是幾代的世交哩！唉！無奈天下事總沒有這樣美滿啊？」在他發言終結的時候，一位比較年輕的，好像思索什麼似的；忽然一聲嘆息，接下背着這首詩：

「癡漢偏騎駿馬走，嬌妻常伴拙夫眠；世間多少不平事，不會做天真做天！」唸完了，面部顯出很得意的神情，好像被他找着一條確切不移的定理。

這類的話，不但外人這樣說，連她的叔父，舅舅，當她父母的面，也異口同音的這樣說，不過都是交過卷以後的答案了。過了三日，她的翁姑，就着這一對配偶不倫的夫婦，照例舉行回面的儀式。

清靜的古城，又似鬧熱，又似冷靜的街上：靜華穿一件囉囉單衣配一條青裙，藍的絲襪，黑的緞鞋；頭上的黑髮，雖然是梳理過，但沒有從前那樣美的可愛；面部的表情，與其說是含羞，甯可說是凝愁帶恨。懶懶的坐在兩人抬的轎上，轎技藝的網籃上面，有幾本裝訂精美的洋書；轎夫不知想什麼似的往前跑。若是不知道回事的人見了，一定要疑乎她是一個東裝歸里的女學生斷猜不着是新娘初回娘家去。至於她為甚麼不和平常的新娘一樣裝束呢？那就不容易知道了，大概她還不承認她是新娘呢？

跟在她後面的，却是王蘊福的轎子，王蘊福今天的裝束是特別了，雪紅紡綢長衫，配上質底紗的馬褂；鞋，襪，手帕之類，也是極力模仿新式的；不過美中不足的，就是馬褂的袖子太短，長衫的袖子太長了。他恭恭敬敬坐在轎上，那遲鈍的眼珠，欲大向左右亂瞧，不知是轎鈴，還是羞懼。轎夫也一步不讓的跟。在這種情形之下，恐怕街上還有人會懷疑他的倆不是一對新婚夫婦吧？因為他愈裝束，愈覺得俗。店門前的看客，議論紛紛，有的說：「這位小姐真長的體面，福氣真好。」有的說：「王蘊福死得！有這樣美的老婆。」也有人批評他沒有支配這美人，佔領這美人的資格，叫靜華聽了，真是又氣又羞。

章家雖沒有把這次「新郎上門」當着一件重大的事辦，但是那向來陳設好了的字畫，靠木漆的椅桌，客廳裏的古玩，較之王家已經雅緻的多，闊綽的多。況且還有幾位沒有回去的年青的女學生。

爆竹聲中，歡笑聲中，靜華從橋裏跳下來，向大衆望了一眼，癡癡地笑一下，就跌跌撞撞地往母親房裏跑去，一面用手帕拭眼淚。她的母親這時如墮深淵，有點發呆，想笑的也就不笑了。看客的視線，都集中於她母女的舉動上，無暇再去管王蘊福如何行禮，如何就座；但他那刻板的對答，和手脚不自然的放置，終於被人看出來是剛從習禮傳習所畢業的。

那些女客，隨後跟到她房門口，看見他流淚，也就很知機的走開，所以房內祇有她母女兩個：

「靜華！寶呀！今天到的早哩！」她母親把眼珠釘在她面上這樣說。

「媽！……媽……」他撲在母親懷裏嗚咽起來。

「寶呀！可憐啊！不要哭！今天是喜日，外面還有客哩！」她母親左手攙住她，右手撫摸她的頭髮，安慰她說。

「媽呀！……你不知道我的……苦……衷……啊。」她帶哭帶訴了。

「怎樣，阿福讀書還好吧？」母親也掉下淚來。

「讀書！讀書！他簡直是白癡呢。媽媽！你害我了，你害我一生！」

「寶寶！你怪不得我！你怪你的爹爹！」

「媽！我不敢怪你，也不敢怪爹爹，我怪我的命苦。媽媽！但是……」

這時候她家裏一個女僕捧了一杯茶來，同時也就進來許多女客，一面勸慰，一面勸茶，真有點使她難乎爲情，過一會她母女哭聲住了，客也退到隔壁房裏去了。

「寶寶！媽不是不關心你的終身大事，王家我託人暗中訪過的，他們都說很好。打短命的老余，還說如何有錢，即如何老成

，如何有出息，誰知他們都是騙我的呀！」母親表白心跡，在向她的女兒讞悔。

「媽呀！那個媒人不說謊嗎？你今天才曉得嗎？」

「就是李家——蘊生家裏，三年王伯伯向我提起做媒，我不但承認，還拜託過他哩！」她母親連日聽了不少的關於李家的話，所以是這樣說。

「媽！真的嗎？李家嗎？」她帶着很驚奇的神情，黑水晶般的眼珠，一動也不動的望着她的母親。

「是的，王伯伯去過的。」

「後來怎樣又沒有提呢？」

「王伯伯說：「李年伯說：「如今時世有點不同了，子女的婚姻父母不能十分作主，小兒不久還來了一封信，對他的婚姻提出幾條意見，要求我們容納。一，兒的婚姻許兒自主，有來家中做媒者請婉言謝絕。二，雙方的學問，人格，性情，要互相了解。三，要做過長期的朋友。四，根據於真正的戀愛。五，結婚期要在大學營業以後，因此我對於這幾個的婚姻，只好都不管，免得洩氣。」王伯伯因此也就不再提。」

「啊！媽呀！你看他的父母是多麼好！他是多麼幸福！但是李年伯爲甚麼不寫信去問簡蕙哥呢？真精！」

「你知道蕙生嗎？」

「那年假在爹爹寓所裏，他正來和爹爹談心，爹爹還替我們介紹，說我們要像兄妹一般反愛。後來我爲轉學的問題，還寫過信給他，他還慇懃地回我的信，他是多麼令人敬慕的青年呵！」

「唉！算了不談吧！——蘊福究竟怎樣？」

「他嗎！他連普通常識都沒有。我問他十句話，還答不出兩句來。頂使我討厭的，就是他的醜態——不知害羞的醜態。」

「一個人怎麼會蠢到這地步！」

「還有他家一個嘴吧吧的女客，花言巧語地，說什麼我可以教他英文算學，國文，聽了，真令我討厭。翁姑現在似乎對我還好，但我看他們的情形，似乎看不慣一個讀書的女人的。昨天我拿出一本書來解悶，他們很驚異！媽呀！叫我以後的日子如何過！」

胸積傾盡，相對依然。

過了一個禮拜的光景，靜華要回王家了，她雖覺着那裏是她的地獄，不願回去。但是低細一想：不錯回去祇有苦悶，能夠不回去嗎？現在不回去也遲了，不回去又怎樣？後來她終被理智逼回去。從此她一步步地奔走她黑暗的前途。

陳設新豔的新房，靜華倦倚在沙發上，看小說，蘊福縮手縮足從她的後面靠近她，伸出嘴和她親吻，靜華把頭一歪，那幾分厚的胭脂在她白膩的頰上印了一個口涎痕跡。他還嘮嘮叨叨說個不休，使她感着十二分難過。

陰沈沈的愁城裏，最容易把一個月的時光過去。她就在她的翁姑面前要求繼續求學，但讀書運動，「目不識丁」，「一錢如命」的翁姑面前機會發生效力呢！她到這時真覺絕望了。什麼婦女解放，什麼社會服務，什麼教育事業，都成爲幻想，都付之東流，就不覺暗泣起來。

她特殊的心理，就是希望蘊福早點去小學，可以乾淨些。如果沒有他纏擾，可以靜悄悄地讀書，也可得片刻的安慰。可是蘊福那裏會去學校呵！連去學校的消息都沒有了。並且不管三七二十一，連房門都不出，她忍不住了。

「你難道不讀書？我要你守什麼，會被人偷去不成？」她帶着責問的口氣說。

「我還有什麼書讀！年紀有這樣大，又讀不來。」他這樣一來，靜華的精神和肉體的苦痛，也就無法避免了。

「書就是我的仇敵，我惱的就是書。」蘊福一見她看書就這樣說。所以當她看書看的有味，他不是咕咕噥噥說個不休，便是借事和她鬧。溫靜成性的靜華，總是氣的伏在桌上流淚。

她的婆婆王夫人——一個五十多歲的舊式婦人，似乎發見她不愛她的兒子——她的丈夫，就很高興，常常捧一根水煙筒跑到隣居洪媽家裏說她的長短：

「洪媽！你看我家裏的「妖精」，真難看！穿那樣短的衣服，有時還穿皮鞋，成麼樣子！」王夫人一面吹煙灰一面說。

「老實說，新姑奶奶，是不好看，就是脚也大的不成樣子，好在嫁奩多，還有可取。」洪媽這樣回答。

「嫁奩，我不希罕！她簡直沒有一點媳婦的模樣，禮也不懂，從沒有裝過一袋煙，倒過一杯茶。整天手不離書，要這媳婦何用？」

「唔！如今世事是這樣倒行逆施的。」洪媽也好像慨世風不古。

由外表漸漸批評到內容了。千愁萬恨的靜華又做王夫人的眼中釘。一次因一點小事，王夫人就大罵特罵：

「我道你是什麼謀不到的寶貝，原來是好看不好喫的。針線不會做，飯不會煮，粗不會，細不能，你簡直是廢物呢。我家裏從此多添了一個「蛀米蟲」，你道你讀了書，要你讀書做什麼？我家裏沒有開店，一筆小賬，蘊福也還記的來。」

蘊福這時也乘機把她愛看的紅樓夢，隨園詩話，雪菜集都拿到母親房裏去，不允她。

自此以後，靜華只有一天憔悴一天地，度着她「媳婦的生活」。

十五，五，二，於大夏宿舍。

詩

大夏即景

楊金星

巋樓百尺與天齊。設以垂楊繞以籬。課罷憑欄閒細眺。萬方雲物眼前低。

校後園即景

花徑幽深柳徑斜。粉牆高麗靜無譁。試泉偏喜來亭上。(園中有亭凡三，其東首之一，題曰試泉，精雅幽邃爲他亭冠，故云。)府有游鱗臥落花。

元旦(曲)

李菊休

(解三醒)(生儒服上)金鴨淡飄滿閣繞，拭盡淚痕相祈禱，天涯渺渺空嗷嗷，萬里倦旅何時攜度寒宵？唉！斷鴻淚雨歡情少，片月殘鉤老寂寥！(合)千秋惱，離多會少，情物蕭蕭！

(白)殘雪捲風飛，年華已更新；去家數萬里，春戀故鄉人，小生姓潘名雲麟，炎陵人氏，就學滬濱，瞬息三載，雖未能苦攻西窗，以慰高堂；亦不敢虛度歲月，縱若劉郎，少時曾與表妹麗英秉燭共讀，甚是和諧，無奈爲家庭所阻，不能結爲秦晉之好，每當夜深人靜之時，莫不傷心流淚！今元旦重逢，不免焚香祝禱。(持香三枝拜介)願雙親玉體安康，閣下吉祥；願中原風雨早息，百事其昌；更願借我素心人，地久天長。

夏 聲 第五期

(前腔)(生)荷事滴瀝隨愁躍，酒醉冷氣與風消，麗英呵！你如今蛾眉淡掃懶重照，豈不知我也心緒飄飄！相思縷縷何時了？靜待離姿夢裏邀，(合)千秋惱，浮萍一葉，世事滔滔！

校 聞

▲馬校長赴杭 上週馬校長因公赴杭，聞約盤桓一週，不日即可回校云。

▲理科同學開茶話會 上星期六下午一時，理科同學在第五教室開茶話會，并請本科教授演講，莊諧雜作，興致極濃云。

▲天真爛漫社請胡樸安教授演講 天真爛漫社，爲本校研究文學諸同學所組織，上星期六日下午三時，該社特聘本校文科教授胡樸安先生演講「詩經學」云。

▲高師學生參觀銅山吳氏小學 前星期三高師同學赴本埠銅山吳氏小學參觀，對於該校設備及教學方面，頗多獲益云。

▲附中舉行智力及教育測驗 本校附中爲審別學生個性差異，考查學業成績，以便利教學計，特於本星期三舉行全校智力及教育測驗并定於本學期終再舉行教育測驗一次，以爲下學年重編學級之標準云。

八八

▲籌備「六一」紀念本校成立，瞬屆二載，「六一」光榮，不能無記，開校務議會決定與學生會合組委員會，對於六一紀念，作大規模之籌備云。

▲各種體育競賽開始本校網球籃球足球各項運動，自開學以來，同學均按時練習，頗形進步，茲為觀摩砥礪計，各球隊經先後開始競賽云。

▲心理學研究會開會上星期五下午心理學研究會開會，會員陳經國君講「智力之意義」歷一時許，聞每星期五上午五時至六時定為集會研究時間，由會員輪流演講云。

▲張今烈率領東陽縣中學畢業學生來滬參觀 本校教育科畢業生張今烈君本年任東陽縣立中學教員，上星期五率該校畢業生二十餘人來滬參觀學校請本校為之介紹云。

▲陳定國君赴瑞士 同學陳定國君定於本年七月中起程赴瑞士日內瓦農科肄業云。

▲高師教育研究會成立 高師同學張仲寰羅君強等，為研究教育原理，討論教育實際問題起見，發起教育研究會，於月之三日開成立會，公推許牟衡君為臨時主席討論簡章，後選舉會務委員十五人，并公決聘請本校教授艾偉博士劉湛恩博士及朱經農歐元懷程湘帆魯繼曾諸先生為指導員云。

▲紀念五九國恥 上週本校校務議會與學生會執行委員會議決，紀念五九國恥辦法，定於五月九日上午十時在大禮堂舉

行國恥紀念會，由馬校長主席。開會時主席致辭後靜默五分鐘。并請郭任遠楊杏佛會琦陳長壘諸先生演講。又從五七起下半旗三天，并停止一切音樂遊戲。五九素食一日，餘款捐助學生會平民夜校。并由學生會發表宣言云。

▲本校二週紀念 六月一日為本校第二週年紀念日，上週校務議會與學生會議決於是日舉行運動大會。其運動種類有甲(田徑賽，(一)百米突(二)二百米突(三)四百米突(四)八百米突(五)跳遠(六)跳高(七)撐竿跳(八)鐵球(九)鐵餅(十)八百米替換賽跑。(乙)球賽(一)網球(二)排球(三)籃球(丙)附中童子軍操演等項。屆時當有一番盛況也。

▲畢業同學會積極籌備紀念冊 本校畢業同學會經於前旬開會，各脫推出主任，負責辦事。聞既着手招登廣告，并攝影校景及各團體相片該紀念冊，定期於六月一日集稿付印云。

▲附中學生會籌備期刊 本校附中學生會以研求學術發揚學校精神，端賴刊物。議決於本期發行期刊，經着手募集刊費并由學藝部揭告徵文云。